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概述

根据拟修订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配套制度并取消监事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公司董事会由7-1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至少三名、占董事会人数至少三分之一，并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宫宇飞先生、王利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王雪莲女士、张彤先生、王永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魏明德先生、高德步先生、赵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赵峰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职工代表董事一名，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且均已取得独

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信息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且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的议案》之日起生效。

二、其他说明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现任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10 日

附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宫宇飞先生，1971年6月出生，为本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董事长。山东矿业学院工学学士，山东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历任山东国华时代投资发展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建设部总经理，国家能源集团置业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宫宇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王利强先生，1971年12月出生，为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管理工程专业，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邯郸热电厂副总工兼计划部主任、副厂长；国电内蒙古晶阳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副主任（正处级）；中国国电集团公司采购与物资管理部采购处处长；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采购与招标监督中心综合处处长，物资与采购监管部采购处处长；国家能源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人事部（人力资源部）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王利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雪莲女士，1968年3月出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运输管理工程系铁道运输专业，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研究员（正教授级）。历任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路港协调部运输处副处长，计划部规划设计处副处长，战略规划部规划计划业务经理（正处级）；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计划处处长，战略规划部副总经理；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规划部副主任；国家能源集团技术经济研究院（国能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国家能源集团技术经济研究院（国能经济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一级业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王雪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张彤先生，1973年4月出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法律政研部（体改办）副处长、处长，企业管理与法律事务部副主任；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副主任，企业管理与法律事务部副主任。现任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法律顾问、企业管理与法律事务部（改革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级）。

截至本公告日，张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王永先生，1974年1月出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毕业于美国西北大学，金融学博士。历任香港理工大学会计与金融学院助理教授；中证资本市场运行统计监测中心特聘专家；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金融工程部

总经理，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兼金融工程部总经理。现任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权益投资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永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魏明德（名成）先生，1967 年 5 月出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毕业于剑桥大学。自 2021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担任安德资本集团主席、亚洲绿色科技基金主席、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HKSE:01766,SHSE:601766) 独立非执行董事、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HKSE:08657) 独立非执行董事、昇能集团有限公司(HKSE:02459) 独立非执行董事，在国际金融业拥有丰富经验。魏先生曾任星光文化娱乐集团有限公司（HKSE:01159）独立非执行董事。魏先生亦是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及第十四届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香港金融发展协会主席，香港城市大学校董会主席，英国剑桥大学克莱尔学堂院士同桌人，岭南大学荣誉院士。

截至本公告日，魏明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高德步先生，1955 年 10 月出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系，经济学博士。自 2021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历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系副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中国人民大学党委组织部部长。曾任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SZSE:300239）独立董事。2002 年在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UCLA）做高级访问学者。现任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SHSE:600887）监事，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承担并完成多项国家和省部级研究课题。

截至本公告日，高德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赵峰女士，1969 年 2 月出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毕业于南开大学会计审计专业，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资深特许公认会计师（FCCA），香港注册会计师（HKICPA）。自 2021 年 11 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丹麦宝隆洋行（中国）财务总监，丹麦网泰通讯科技（中国）财务总监、总经理，美国苹果公司（中国）财务总监，瑞士盈方体育传媒（中国）财务总监、总经理，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SE:300621）独立董事。现任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SHSE:600547，HKSE:01787）独立非执行董事，厦门国际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SE000039，HKSE:02039）非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赵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